

A NEW YORK TIMES NOTABLE BOOK



WHAT KIND OF NATION

打造美国

[美] 詹姆斯·西蒙 著
James F. Simon

杰斐逊总统与马歇尔大法官的角逐

打造美国

杰斐逊总统与
马歇尔大法官的角逐

[美]詹姆斯·西蒙 著
James F. Simon

徐 爽 王剑鹰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打造美国:杰斐逊总统与马歇尔大法官的角逐/(美)西蒙著;徐爽,王剑鹰译.

—北京:法律出版社,2009.1

ISBN 978-7-5036-9112-6

I. 打… II. ①西…②徐…③王… III. 政治制度—历史—美国—近代 IV. D771.2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98775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打造美国

——杰斐逊总统与马歇尔大法官的角逐

[美]詹姆斯·西蒙/著

徐爽 王剑鹰/译

编辑统筹 大众出版社

策划编辑 柯恒

责任编辑 柯恒

装帧设计 乔智炜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永恒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 沙磊

开本 787×960毫米 1/16

印张 14.75

字数 191千

版本 2009年1月第1版

印次 2009年1月第1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100073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

网址/www.lawpress.com.cn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100073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7-5036-9112-6

定价:29.8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致 谢

本书得到了很多人的慷慨相助。首先是我的代理人埃丝特·纽伯格(Esther Newberg),从提纲到成书的全过程,他一直在鼓励我。西蒙 & 舒斯特公司的编辑艾丽斯·梅休(Alice Mayhew)对稿件投注了热诚的关怀(尤其是当我的情绪处于低潮时),展现了高超的编辑技巧。另一位编辑罗杰·拉伯莱(Roger Labrie),在稿件从创作到成书的整个过程中,提出了很多宝贵的建议,并对截稿日期作了最友善的提醒。

弗吉尼亚大学奥尔德曼图书馆、国会图书馆和马萨诸塞州历史学会的工作人员,也充分满足了我的研究需要。同时,必须感谢夏洛茨维尔杰斐逊研究国际中心为我在1998年夏季提供的旅费补助,以及中心负责人道格拉斯·威尔逊(Douglas L. Wilson)给予的帮助和与我分享的洞见。

纽约法学院的两位主任哈利·惠灵顿(Harry H. Wellington)和理查德·马塔萨(Richard A. Matasar)不仅鼓励我创作,还慷慨地提供了夏季研究津贴。我的研究需要也得到法学院工作人员极为专业化的帮助。其中,威廉·米尔斯(William R. Mills)总是和蔼可亲地满足我无休止的资料需求;罗伊·贝斯特(Roy B. Basit)为我迅速地处理了馆际借阅手续。我在法学院的学生兼助理——詹妮弗·巴恩斯(Jennifer Barnes)、杰奎琳·弗拉格(Jacqueline Flug)、保罗·凯姆尼策(Paul Kemnitzer)和詹妮弗·温特劳布(Jennifer Weintraub)——以他们一流的研究为我省去了不少时间。在成书的最后几个月,我的研究助理凯茜·詹金斯(Cathy Jenkins)运用其电脑技术为我提供了必不可少的帮助。

我很幸运地得到了纽约法学院和其他学院同事们对文稿的修改意见,当然,书稿的所有责任都应由我承担。法学院同事理查德·伯恩斯坦(Richard B. Bernstein)、安妮特·戈登里德(Annette Gordon-Reed)、威廉·拉比安娜(William P. LaPiana)和爱德华兹·珀塞尔(Edwards A. Purcell)都向我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我曾在一次教师聚会时演讲过书稿的一个章节,并因此获得了一些启发。我必须提及奉献了聪明才智的来自其他机构的同事:查尔斯·霍布森(Charles F. Hobson)、大卫·柯尼希(David T. Konig)、R. 肯特·纽迈耶(R. Kent Newmyer)、彼得·奥纳弗(Peter S. Onuf)和G. 爱德华·怀特(G. Edward White)。

我还得感谢我的家庭,我的孩子萨拉(Sara)、劳伦(Lauren)和大卫(David),我的女婿汤姆·欧文(Tom Irwin)和我的侄子罗杰·西蒙(Roger Simon)。最后,我要感谢妻子玛西亚,她不但是优秀的编辑,更是无可取代的伴侣。

这本书的出版,首先要感谢我的妻子玛西亚,她不仅是我最好的朋友,也是我最亲密的合作伙伴。从最初的构思到最后的定稿,她始终陪伴在我身边,给予我无私的支持和鼓励。没有她的辛勤工作和无私奉献,这本书是不可能顺利出版的。我还要感谢我的孩子们,他们虽然年纪还小,但已经展现出了对知识的渴望和对学习的热爱。他们的存在是我最大的动力,也是我最珍贵的财富。同时,我也要感谢我的同事们,他们在我遇到困难时给予了我及时的帮助和指导。最后,我要感谢所有支持这本书出版的朋友们,你们的鼓励和支持让我充满了信心。这本书的出版,离不开你们的帮助和支持。希望这本书能够给大家带来一些启发和思考,也希望大家能够喜欢这本书。谢谢大家!

目 录

1	致 谢
1	序 曲
18	第一幕 “骗子的谈判”
26	第二幕 “巫婆的统治”
37	第三幕 责任感
54	第四幕 总统保卫战
68	第五幕 变革前夕
79	第六幕 “杰斐逊的锋芒”
94	第七幕 “危险最小”的分支
120	第八幕 马伯里先生错过的任命
133	第九幕 驱逐法官,此路难行
154	第十幕 背叛祖国
183	第十一幕 最后的交锋
206	尾 声
213	注 释

序 曲

1.

美国驻法公使托马斯·杰斐逊多年来一直对英王乔治三世怀有成见。大概十年前,当时33岁的杰斐逊就用“篡位者、掠夺者、压迫者”之类的称呼公开谴责这位英国君主。^[1]若不是大陆会议后来修订了他所起草的《独立宣言》,这份伟大的历史文献中就将出现英王“悍然发动有违人性的战争”之类的字句。^[2]

1786年3月17日,杰斐逊在圣詹姆斯宫等着觐见英国国王。同行的还有他的密友、美国革命的另一位英雄、时任美国驻英公使的约翰·亚当斯。他们此行的目的是希望能与前宗主国达成一项经济协议。杰斐逊已不再是当年那个革命青年了,如今,他是一个独立国家外交使团的首席代表。虽然美国只是一个新生的邦联,在政治、经济、军事实力上远远无法与英国相提并论,但是,作为一名主权国家的代表,杰斐逊还是希望能受到英国方面的平等对待。

那天正午,乔治三世出现在金碧辉煌的皇宫,杰斐逊、亚当斯和其他等着被正式引见的外国公使都等候在那里。杰斐逊和亚当斯当时都没有在杂志或者私人书信中记录过这次会晤。不过,当他们年事已高,带着几丝苦涩,杰斐逊曾回忆起被引见给英国国王的那一刻。他说,没有什么事比觐见乔治国王和夏洛特王后更让人颜面无光了。国王几乎无视杰斐逊的存在。这样的轻慢,对于《独立宣言》的作者来说,忍受起来何其艰难。

根据亚当斯的孙子、历史学家查尔斯·弗朗西斯·亚当斯后来对当时那番情景的生动描述,不难理解为什么杰斐逊会如此反应——当亚当斯将杰斐逊引

见给主人时,两人是从椅子上站起身来,绕了个大圈。这表明,两个美国公使面对的是国王和王后尊贵的后背。

杰斐逊对于这一事件的苦涩回忆^[3],比当代历史学家从杰斐逊和查尔斯的陈述中找到的漏洞更为重要。^[4]事实上,夏洛特王后那天似乎不大可能出现在皇宫,因为,按照传统,乔治三世应该单独出席这类每周两次的接见仪式。并且,国王在“接见”时,往往是一边步入房间一边迎接来访者,就像现代国家元首举行礼节性的官方仪式一样。所以,乔治国王就更不可能是背对着杰斐逊的了,除非他突然转过身去,可是谁也不曾声称看到过这个举动。

即使抛开这些细枝末节,杰斐逊对英国统治者的反感也是根深蒂固的,他也从不信任英国政府的政策和动机。这样的感觉,在他和亚当斯遇到英国外务部大臣卡马森侯爵并进行贸易协定的谈判后,得到了强化。^[5]

在会晤卡马森爵士以前,亚当斯和杰斐逊曾经讨论过可能写入协议的条款。根据国会的建议,亚当斯提出要将政治议题的解决作为所有商业协定的组成部分。他着重指出:英方债权人任何重要的债权主张,要想兑现,都必须和英国从老西北地区撤出武装警戒力量相挂钩(这是1783年《和平协议》中未能兑现的承诺)。同时,亚当斯还要求英国对在独立战争期间给美国造成的奴隶及其他财产损失给予经济赔偿,这样的外交主张甚至连杰斐逊都未曾考虑过。

1781年,杰斐逊在他任职弗吉尼亚总督期间,因为袭击英军而被迫从临时州府夏洛茨维尔(Charlottesville)撤离。可是不久,他就发现康沃利斯总督的军队摧毁了他在蒙蒂塞洛(Monticello)的庄园,遣散了30名奴隶,并且烧毁了他家的烟叶,那可是整整一年的收成。在与亚当斯商讨谈判策略的过程中,杰斐逊并不想纠缠于过去的恩怨。当然,他也可能是怀着“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的念头,准备慢慢清算自己同英国的旧账吧。杰斐逊关注的是谈判的原则性立场。他坚持认为,任何协议都必须包括两国间完全的经济互惠和平等的国民待遇,如此,美国人和英国人才能在对方的领土上享受同等的保护。

无论身材上还是性格上,亚当斯和杰斐逊都称得上一对独特的外交搭档。亚当斯是个五英尺七英寸的小个子,身材臃肿,天生好斗。而杰斐逊却有六英尺两英寸高,瘦削修长,脸上总是一副威严冷峻的神情。当这两位美国公使开始同卡马森爵士进行谈判时,他们的外交技巧和精心准备,看起来都派不上用场。英国外交大臣绝不会浪费时间来告诉他们两国之间地位不平等的这一事实。他直截了当地说,国王陛下的政府将会确定这份协议的所有条款;同时他很快排除了

任何有关政治议题的讨论。杰斐逊意识到,卡马森对他们提出的贸易草案无动于衷,说明这家伙根本就没有把这个协议当真。

接下来几个星期,杰斐逊本来就有的悲观情绪日益加深。他和亚当斯被告知,英国外交部要求美国公使就协定中的商业条款重提草案。二人只得连夜重新起草他们此前提出的协定条款。不过,卡马森并没有作出回复,尽管他知道美国国会授权亚当斯和杰斐逊赴英签订协议的期限是在五月末。

此后,杰斐逊总结说,英国政府从一开始就没打算和美国签订贸易协议。这一点,可以从他和亚当斯在白厅(Whitehall)受到的轻慢待遇上看得清清楚楚。英国人对于美国有着根深蒂固的傲慢,根本不想和一个羽翼未丰的新生国家签订什么条约。

卡马森对美国公使的态度,正反映出英国对美国国际地位的评价。美国在三年前与英国签署了一个和平协议,但是,敌对状态的结束并没能让美国赢得权力和财富,或者说是真正的独立。母国仍然在控制其前殖民地,只是不再采用武力打压,而是借助经济制裁的方式。随着美国对英国制造的产品需求日益增大,贸易天平开始向东边发生严重倾斜。英国毫不犹豫地维持她的优势地位,继续在西印度市场封锁美国产品。与此同时,强大的英国海军正游弋在大西洋和加勒比海的贸易通道上。

在杰斐逊看来,英国人对待他和亚当斯的傲慢态度,已经超出外交场合所能容忍的底线。“这个国家恨我们,”杰斐逊说,“他们的大臣以及他们的国王比普通人更恨我们。”^[6]

如此严苛的评价,多少有点失之偏颇。杰斐逊痛恨这种英国政府高层普遍持有的傲慢态度,认为这可能与他们油重肉多的不健康饮食习惯有关。而且,他也不喜欢英国当地潮湿阴冷的气候。此外,他还说,英国的建筑相当“寒碜”。^[7]

当然,杰斐逊并不否认英国对于西方文明所作出的杰出贡献。在为期七周的访问中,他充分体验了英国的古老文化与社会风情。亚当斯携夫人阿比盖尔陪同他参观了大英博物馆,去了科文特花园皇家歌剧院,在那里观看了《麦克白》和《威尼斯商人》。杰斐逊也到了位于埃文河畔斯特拉特福(Stratford-upon-Avon)的莎士比亚出生地,那是游客必去的地方(根据当时的管理处记录,他们付了一先令的门票钱)。亚当斯还为他的客人安排了英式庄园之旅,杰斐逊盛赞这些地方比他见过的任何法国和美国的庄园都要漂亮得多。参观期间,杰斐逊一直带着笔记本,口袋里还装着托马斯·沃茨利的《现代庄园大观》。他记下

了大量所见所闻,后来还把其中一些精彩想法用到了他在弗吉尼亚的山间宅第和花园中。

杰斐逊承认,在精密机械的创新上,没有哪个国家能与英国相匹敌。他对泰晤士地区的蒸汽动力磨粉机赞叹不已,并且断言这种新开发的动力能源不久就可以用于轮船。一种可以快速复印信件的可携式小型复印装置也让杰斐逊大为称奇,他当即买下一台。此外,他还搜罗了一些小玩意儿,比如:太阳显微镜、行星望远镜、量角器和温度计等。在阿比盖尔的陪同下,杰斐逊采购了许多东西——一套新礼服、一辆马车以及镀金马具,当然,还有给女儿帕斯特的大键琴,那是她14岁生日的礼物。

2.

在伦敦的逗留以及英伦乡村之行,对杰斐逊个人来说颇为享受,他带着愉快的心情回到了巴黎。世上所有国家中,法国在杰斐逊心目中地位特殊。独立战争期间,法国对美国的支持非常关键,派出了能与美国本土英雄相媲美的好汉,比如年轻勇敢的马奎斯·拉法耶特将军。在巴黎,杰斐逊和拉法耶特一见如故,后者曾向他自豪地展示过一份《独立宣言》草案的副本。拉法耶特堪称杰斐逊最有价值的政治参谋,帮助这位美国公使在迷宫一般庞杂的法国官僚机构中活动。当时,杰斐逊正试图劝说法国政府降低对美国货物征收的高关税,但成功的可能性看起来不大,他需要借助所有能够得到的支持。

1786年,传言四起,法国政府正处于经济崩溃的边缘,路易十六已无力控制财政危机和民间日益高涨的不满情绪。但杰斐逊仍然相信,危机能够克服,国王、贵族、教士和公众之间最终能和平相处。

总的来说,在巴黎,杰斐逊对待政治和生活的态度明显乐观起来。自从他于1784年以特派全权公使的身份来到法国后,法国人与生俱来的机敏和乐天,为他的消沉提供了最好的良药。杰斐逊一度非常苦闷,因为他在弗吉尼亚屡屡受挫。1781年,州议会要求对杰斐逊在担任战时长官期间的行为展开一次官方调查。政敌控告他缺乏责任心,而且怯懦无为——首先,他没有做好足够的防卫,以保证弗吉尼亚的安全;其次,面对来犯的英军,他临阵脱逃。尽管调查最终不了了之,杰斐逊还是觉得有必要在州议会来一次态度强硬的演说,以证实自己的清白。然而,指控带来的坏名声很难消除。就在第二年,杰斐逊的妻子玛莎又在他们的第六个孩子出生后去世。妻子的过世,对于身陷愁苦的杰斐逊来说,雪上

加霜。如今,他必须承担起照料三个幼子的责任。

在靠近香榭丽舍大街的朗雅克宾馆那栋宽敞的三层楼别墅里安居之后,杰斐逊的精神状态恢复了。与他对英国的负面评价相反,杰斐逊很欣赏法国人的政治态度和他们极富感染力的乐天情绪。他热爱这里的美酒佳肴、令人兴奋的沙龙和节目丰富的音乐晚宴。此外,他对于法国典型的罗马式建筑印象深刻——尤其是尼姆地区的四方形神殿;他甚至成功地说服了弗吉尼亚主管公共建设的官员,将已打好地基的州议会大厦改建成了尼姆地区的样式。

妻子临终时,杰斐逊在她床边发誓不再结婚。不过今天我们知道,他与美丽的年轻女仆海明斯长期保持着亲密的关系。海明斯是杰斐逊在巴黎期间来到他家干活儿的。当然,我们也知道,在巴黎,杰斐逊还邂逅了英国缩微制图名家科斯韦那位迷人的夫人玛丽亚。1786年夏末秋初的六周里,杰斐逊和玛丽亚简直寸步不离。他们流连艺术馆,出席杜乐丽花园的晚宴,徜徉漫步在布劳涅森林。后来,杰斐逊对于玛丽亚的狂热激情渐渐冷却,但他们依然保持着友谊,互相通信,持续了数十年。

杰斐逊非常迷恋巴黎的生活,同时,他始终密切关注着美国政局。他与自己在弗吉尼亚的盟友詹姆斯·麦迪逊通信频繁,而麦迪逊正是1787年夏天费城制宪会议的与会代表。杰斐逊和麦迪逊曾一起在弗吉尼亚议会共事。他们很清楚彼此在合作中的角色:杰斐逊是个梦想家,总是能将种种鲜活的形象和生动的修辞注入到有关个人权利与自由的抽象理论中;而麦迪逊则以智识超群和审慎判断见长,是一位睿智老练的政治思想家,深知如何运用策略将杰斐逊的宏大理论转化为具体的法律。此前两人成功合作的范例,就是促成了弗吉尼亚《宗教自由法案》的出台。这部法案要求实行严格的政教分离。杰斐逊起草了这部雄辩动人的法案,麦迪逊则成功地说服立法机构通过法案;而在这个过程中,麦迪逊还对如何捍卫宗教自由贡献了诸多闪光的思想。

费城会议之后,麦迪逊即向杰斐逊详细地通报了相关情况。联邦宪法体现了麦迪逊和其他制宪者们关于在三权分立格局下构建代议制民主政体的承诺。不过,通观整部宪法,无论是联邦政府中的三权分立,还是联邦政府与州政府之间的分权,处处充满妥协。在制宪会议上为批准宪法而进行的斗争中,麦迪逊和其他联邦党人都清楚,他们将会不可避免地遭遇来自各州的阻力。阻止宪法获得通过的运动,一直由反联邦党人(Anti-Federalists)在领导。他们反对将州权移交给联邦政府,同时也认为宪法中缺少了关于公民个人权利的规定。

看到杰斐逊对于他热情投身参与起草的宪法文本态度冷淡,麦迪逊没法开心起来。起初,杰斐逊对于没能将新条款追加到原有的《邦联条例》(Articles of Confederation)中感到失望。在他看来,与其废弃《邦联条例》另起炉灶,还不如直接补充若干规定,以增加对州权的限制。此外,由于对英国君主制记忆犹新,杰斐逊担心实行四年任期的总统制会是另一种名目的君主制,害怕一旦总统就任便牢牢掌握大权以长期控制政府。杰斐逊也非常赞同反联邦党人提出的“宪法没能包括一部足以保护公民个人免受强大的中央政府潜在侵犯的人权法案”。更让麦迪逊感到恼火的是,杰斐逊对于宪法的保守态度,因见诸报端而广为人知,并且这样的报道还不断地被反联邦党人领袖——诸如弗吉尼亚的著名演说家帕特里克·亨利(Patrick Henry)——大加宣传。亨利扬言本州代表将会对宪法投反对票。

3.

1788年7月2日,弗吉尼亚的代表们齐聚里士满准备投票,当时已有8个州批准了宪法,距宪法得以正式批准通过所需的州数,只差一州。不过,数字本身具有欺骗性,并不能保证最后的胜利。事实上,比如在宾夕法尼亚,宪法就遭到了激烈的反对,虽然联邦党人曾在报刊上说这里高枕无忧。此刻,该争夺弗吉尼亚这个国内人口最多、经济最繁荣的地区了。当地最具影响力的政要乔治·华盛顿完全站在支持宪法的一方。不过,那时华盛顿并不在里士满,只能通过写信来鼓舞麦迪逊这位联邦党人领军人物。杰斐逊同样不在里士满。他的缺席倒不见得对宪法事业有什么关键性的影响,因为他对于宪法的态度始终模棱两可。毋庸置疑,弗吉尼亚不缺乏足够的人才来成就宪法。除麦迪逊之外,联邦党人召集了弗吉尼亚律师界的若干翘楚——州长埃德蒙·伦道夫(Edmund Randolph)、自愿为宪法摇旗呐喊的埃德蒙·彭德尔顿(Edmund Pendleton),还有32岁的里士满律师约翰·马歇尔。

反联邦党人集结在帕特里克·亨利、弗吉尼亚最具名望的英雄乔治·梅森(George Mason)和杰斐逊的门徒詹姆斯·门罗(James Monroe)旗下,列出了多项反对宪法理由,为迎战势力强大的麦迪逊阵营作好了充分准备。在那个酷热难耐的夏天,汗流浹背的代表们展开了激烈的争论,甚至不惜恶语相向。在那栋刚建成两年、被称为“新学院”(New Academy)的木质建筑里,激烈的论战持续了三个星期。期间,麦迪逊一直无法释怀,他没有十足把握肯定本方能胜出。他的心

头大患是亨利。亨利充满激情的华丽言辞始终主导着大会。如果亨利动摇人心的演讲再继续下去,弗吉尼亚这个最有影响力的大州就很可能会对宪法说“不”,宪法要想获得通过所必不可少的这一关键性的第九票,可能永远也无法赢得了。

亨利戴着眼镜,佝偻身子,看上去比52岁的实际年龄苍老得多,可是这位议员一旦获得发言权,就会在顷刻之间击中联邦党人深感不安的要害。“现在,问题出在一个细节上——看着这样的措辞:‘我们,人民(We the people);而不是各州’!”亨利强调,联邦党人狡猾地偷换了概念,使殖民地人民顽强抗争得来的成果,包括各州主权和个人自由,都处于危险之中。亨利提醒对手,正是邦联状态下的各州通力合作,才赢得了独立战争。而这一切是为了什么?难道是为了迎接一个强大的中央政府“来压迫和蹂躏我们人民”吗?“新宪法将导向君主制,”亨利宣称,“你们的总统很容易就会变成国王。”这正是杰斐逊所担心的那个议题。亨利谴责制宪者架空了各州的立法权和行政权。随着联邦司法体系的建立,“公正的准则将被抛弃。”亨利呼吁不要废除《邦联条例》,并且断言,所有像托马斯·杰斐逊那样的爱国者都将站在他这一边。“它(《邦联条例》)曾经引导我们在反抗一个强大势力的血与火的斗争中取得了胜利,它也使我们在比任何一个欧洲君主国疆域都要广大的土地上获得了安全。那么,取得这些成就的邦联政府,岂可被斥为低能而虚弱?”^[8]

麦迪逊并不是演说家,他明智地决定不去挑战亨利的雄辩口才。这位个头不高、面色苍白、声音细弱的绅士,手里攥着帽子(帽子里夹着他的笔记),用一种谨小慎微、缺乏自信的口气开始在代表们面前阐述自己的观点。麦迪逊可能一时说服不了听众,可是他比其他任何人都更清楚宪法复杂深奥的原理。在这三个多星期的论战过程中,麦迪逊系统地阐明了制宪立场,向大会提交了一份全面解读宪法的答卷。

麦迪逊稳步地削弱了亨利所谓“制宪者是在制造一架带来压迫的联邦引擎”的论断。宪法的最高目的在于有效地构造一个代议民主制的政治框架,人民的权利将通过联邦政府三权分立体制而得到保护。麦迪逊坚持认为,从整体来看,宪法为防止总统、国会或者联邦法院的滥权提供了足够的预防措施。同时,他还提醒代表,在与联邦治理无关的事务上,各州仍然享有主权。

至于该不该增补一部人权法案这个问题,麦迪逊在各位代表面前表达了他私下里告诉过杰斐逊的意见:既然宪法并没有授权联邦政府可凌驾于公民的个

人权利而行事,那么,明确的保障其实也没必要。麦迪逊拒绝亨利提出的宪法通过之前必须增补人权法案的倡议,直言先让宪法通过然后再谈修宪。

麦迪逊还指出,亨利借用了杰斐逊的名声为己方造势。他说,对于很多宪法条款,杰斐逊实际上是赞同的,并不像反联邦党人宣称的那样持反对立场。杰斐逊在与他私人通信时发表的声明可资为证。尽管在看法上有所保留,杰斐逊最终还是站在麦迪逊这一边,支持批准宪法。同时,麦迪逊也接受了杰斐逊关于宪法中必须包含人权法案的提议。后来,麦迪逊亲自起草了这一法案。

彭德尔顿和伦道夫也大力抨击反联邦党人反对批准宪法的主张。但在对抗过程中,联邦党人的胜算依然有悬念,因为代表联邦党人出战的,还包括年轻的马歇尔。马歇尔进入律师界才五年,还达不到彭德尔顿和伦道夫两位前辈的声望。但他是独立战争中的英雄,曾追随华盛顿在福吉谷(Valley Forge)浴血奋战。如今,这位意气风发的青年人,作为一名杰出的州议员和律师,正崭露头角。

马歇尔和杰斐逊本属表亲,都是弗吉尼亚当地颇有声望的伦道夫家族的后代,而且,两人看上去也有颇多相似之处。他们所尊重的父辈都很注重子女教育问题,将他们送到威廉与玛丽学院(The College of William & Mary),跟随乔治·威斯接受法律训练。不过,血缘关系并没有使两人成为朋友或者政治上的伙伴。与杰斐逊不同,马歇尔推崇强大的联邦政府。这一联邦主义的立场是在独立战争期间形成的,他日后写下了自己当时的信仰:“我的国家,是美国;我的政府,在国会。”^[9]

跟杰斐逊一样,马歇尔也是一个大块头,身高超过6英尺,目光敏锐,头发蓬乱。他的衣服总是皱巴巴的,哪怕没穿几次。在里士满,马歇尔很快就声名鹊起。这位心肠热、交游广的青年人喜欢和一班朋友在当地小酒馆里喝酒聊天。他在弗吉尼亚制宪会议上崭露头角的时候,雄辩之才尚未充分展示。不过,他已是一位对于如何说服听众颇有心得的资深律师了。

马歇尔直奔亨利的核心论点——“宪法将导致君主制”。他指出,对手误读了宪法文本。宪法旨在构建一套“组织良好的民主体制”,^[10]确保无论国王还是总统都不能动摇代议制政府。他最扎实的论述,主题是联邦法院。这位未来的联邦最高法院首席大法官向代表们直陈:一个独立的联邦司法系统是防止国会走得太远的必要屏障;如果国会超出了它的权限,法院就有责任宣布其行为无效。

马歇尔语气平和,并没有去预言如果宪法被否决将会出现什么可怕的后果。

他坦言:或许宪法中存在着“小小的不足”,但如果代表们能像他一样相信“益处远远超过不足”,他们就应该投赞成票;即使来日证明宪法带给国家的好处比制宪者希望的或者人民应该得到的要少,还可以通过修正案的形式来完善它。

亨利遗憾地表示,马歇尔对他观点的每一种指责都是错误的。不过,在谈及对手时,亨利并没有语带怨恨。他说自己反对的只是马歇尔的主张,而他对“这位高贵绅士由衷的敬佩与景仰”则丝毫不减。^[1]亨利的赞许,体现了马歇尔最出众的一种才能,即他能有效地赢得对手的尊重。不过,随后我们会看到,托马斯·杰斐逊是个例外。

4.

弗吉尼亚的代表最终以 89 票赞同、79 票反对的微弱差距,批准了宪法。听到这一消息,杰斐逊对麦迪逊卓有成效的努力表示完全的支持。不过,巴黎局势的进展就不那么令他满意了。针对路易十六的抗议活动愈演愈烈,和平解决希望日趋渺茫。到 1789 年冬,局势日渐明朗:贵族和教士阶层已无法对国王施加任何影响力,也无意于推行优化财政的举措,遑论政治改革。开春之后,等着领救济粮的队伍越排越长,积压多日的怨愤终于爆发,街道仿佛一触即发的火药桶。杰斐逊尽其职责满足民众的要求,与拉法耶特起草了一份《权利宣言》,由后者提交给国会。即便是在巴士底狱暴动之后,杰斐逊仍然没有放弃对政府的信心,认为政府的改革能避免革命带来的最糟糕的后果。

9 月,杰斐逊和他的两个女儿,玛莎(即帕斯特)与玛丽(有时家人又叫她玛丽娅或者波莉),收拾行囊准备回国度假 6 个月。此时,法国国会正忙着起草宪法,而法国革命尚蛰伏在远方。这场剧烈的社会变革和政治动荡,一年前还只是初现端倪,如今来得比杰斐逊的预料更早一些。对于新近发生的种种骚乱,杰斐逊仍乐观地认为,这一事件最终还是符合法国乃至整个世界的长远利益。杰斐逊毫不掩饰自己的亲法倾向,比过去更甚。如果把对他产生种种影响的理由罗列成一份清单,可以加上一条——对于早期革命理想的坚定追随。杰斐逊深信:法国迈向共和政府,这是大趋势的第一步,随后,这一趋势将从巴黎延伸至欧洲大陆的其他地方。同时,他还认定,法国是美国最重要的盟友,完全可以成为美国反抗英国贸易封锁的一枚必要的棋子。

因为打算在次年春天再回到巴黎,杰斐逊续展了他在朗雅克旅馆的租期,并且把所有的家具都留在了那里。他和女儿们乘“克莱蒙特”号前往诺福克,随行

带着38个包裹、7大箱行李,以及他在伦敦购置的马车和大键琴。杰斐逊计划把玛莎和玛丽娅安置在蒙蒂塞洛,自己则打点好重要的财务问题,然后再返法履完剩下两年的公使任期。但抵达弗吉尼亚不久,他就不得不改变计划。杰斐逊接到了华盛顿总统的来信,邀请他加盟内阁,出任国务卿。杰斐逊倒是更愿意回到法国,不过,他深知,效命于合众国首任总统是自己不能回避的责任。不久,麦迪逊也亲自登门造访,力劝他接受这一职务。随后,一个本地居民组成的委员会又对他大唱赞歌。这些溢美之词,显然出自麦迪逊的手笔。面对外界的呼吁,杰斐逊一直没有表态。到1月份,他才通知华盛顿,自己愿意接受这个任命。

5.

美国历史上第一届内阁,规模非常小,但内部斗争却不可小视,这全拜强硬的国务卿杰斐逊和财政部长汉密尔顿所赐。除了这两人,华盛顿内阁还包括陆军部长亨利·诺克斯(Henry Knox)和兼职的司法部长埃德蒙·伦道夫。副总统约翰·亚当斯不是内阁成员,也不出席国务会议。

杰斐逊第一次与汉密尔顿会面,是在1790年春天的纽约,后者时年35岁。两人刚被任命为内阁成员。毫无疑问,通过麦迪逊,杰斐逊此前已对汉密尔顿的情况有所了解。麦迪逊与汉密尔顿、杰伊(后来成为了美国第一任首席大法官)三人曾合写了一系列为宪法辩护的文章,在制宪会议之后以《联邦党人文集》(*The Federalist*)为名出版发行,日后成为了政治学经典。不过,麦迪逊透露给杰斐逊的信息,并没能帮助杰斐逊做好准备以对付汉密尔顿这位华盛顿亲自选任的财政部长。

杰斐逊和汉密尔顿的生活背景可谓天壤之别。杰斐逊记忆中最早的童年画面,是被一个奴仆抱到马背的垫座上。杰斐逊的父亲彼得是土地测量员,也是阿尔伯马尔(Albemarle)地区的名流,给杰斐逊留下了1400多亩土地。而出生在英属西印度群岛的汉密尔顿,则是郁郁寡欢的已婚妇女雷切尔·拉文与四处游荡、穷困潦倒的苏格兰商人詹姆斯·汉密尔顿的私生子。汉密尔顿后来移居纽约,成为国王学院(现在的哥伦比亚大学)最优秀的学生。离开校园后,他开始了律师生涯,在曼哈顿崭露头角。成年后的汉密尔顿总是显得精力充沛、野心十足,这大概是想用后天的努力来尽量弥补自己的卑微出身。汉密尔顿从不满足于仅仅完成某项艰巨的任务,他总是尽可能以一种最惹人瞩目的姿态去挑战这样的任务。1781年,他在约克镇担任华盛顿的战地指挥官期间,这个5英尺7寸高的

瘦弱小伙,竟然一马当先跃出战壕,只身冲向英国军队。

汉密尔顿和杰斐逊在政治哲学上的立场,跟彼此的个性和出身一样,迥然有别。杰斐逊笃信州权、(有限的)联邦主权和个人自由;汉密尔顿则力主强有力的联邦政府,他的这一政治立场系统地展现在《联邦党人文集》中。身为财政部长,汉密尔顿决意把自己的政治哲学付诸实践,巩固新组建的联邦政府的权力。

任职的第一个月,汉密尔顿即向第一届国会提交了《关于公共信用的报告》(Report on the Public Credit),就联邦政府承担的7500多万美元公共债务给出了一个全面的解决方案。他认为联邦政府不仅要原先《邦联条例》下整个国家的内外债务负责,还应该偿还各州在独立战争期间欠下的2500多万美元债务。

乍一看,汉密尔顿这个建议似乎是削弱而非加强新联邦政府的力量,因为这么做无疑给新政府添上了一笔沉重的债务负担。事实上,汉密尔顿自有深谋远虑,眼光不在于这短期的负债,而意在由此为联邦政府的长远利益铺路。通过让联邦政府承担所有的财政责任,汉密尔顿迅速遏制了各州的经济离心倾向;正是这一倾向,使《邦联条例》名存实亡。同时,他还因此向国会提出了一个关于征税的急迫理由——巨额的国债亟待偿还。

汉密尔顿的主张触犯了在杰斐逊的政治哲学中最受珍视的核心价值。杰斐逊坚信美国的命运取决于以自耕农的辛苦劳作和民主观念为基础的传统农业经济。他为增加公债、发行纸币以及从这两者中牟利的北方投机分子感到痛心。归根结底,他最担心的是联邦政府过度集权。这也是为什么他最初对宪法持保留态度、在宪法通过之后依然格外慎重的原因。他坚持认为联邦政府的权力必须局限于外交事务方面;而在国内,各州才是最灵活有效的政府单元,毕竟,各州政府和人民的联系最紧密。

尽管杰斐逊对汉密尔顿的债务解决计划相当警惕,但他不准备公开反对这一方案。他不希望在尚未共事之前就同僚唱对台戏。汉密尔顿的计划本已遭致足够多的人反对,其中最激烈的批评,来自身为众议院领军人物的麦迪逊。除了一贯以来对汉密尔顿意图强化联邦政府的质疑之外,麦迪逊还特别强调该方案会造成社会不公——投机商以远低于面值的价格从贫困的农民、商人和独立战争退伍军人手中购得政府债券,而根据汉密尔顿的计划,国家要按面值来偿债。

当汉密尔顿的提案在国会受阻后,他向杰斐逊求助,声称如果该提案不能通过的话,将会毁掉联邦。尽管对汉密尔顿的提案感到担忧,杰斐逊还是答应充当